

食品法典委员会

C



联合国
粮食及农业组织

世界
卫生组织



JOINT OFFICE: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53 ROME Tel: 39 06 57051 www.codexalimentarius.net Email: codex@fao.org Facsimile: 39 06 5705 4593

议题 3(b)

CX/ASIA 08/16/4

2008年10月

粮农组织/世卫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

粮农组织/世卫组织亚洲协调委员会

第16届会议

2008年11月17-21日，印度尼西亚，登巴萨

人参制品区域标准草案 (N01-2004)

第6步评议意见

日本

日本很高兴回应通函CL 2007/32-ASIA提出以下评议意见。

8. 分析和采样方法

第29届CCMAS会议上审议了对人参产品的分析方法。当进行修订时，应体现该讨论意见。